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4-072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结合公司目前监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为适应公司现阶段业务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实际需求，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了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薪酬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同意提名张新芳先生、郑云仁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张新芳先生、郑云仁先生根据其在公司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薪酬绩效考核方案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上述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全体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史晓丽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史晓丽女士根据其在公司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薪酬绩效考核方案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史晓丽女士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日

附件：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新芳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室科员、监察室主任、审计监察部部长，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河北津西型钢有限公司监事，天津津西致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现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内审部部长，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监事，青岛汇金通智运物流有限公司监事，青岛津西汇金通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张新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监事及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郑云仁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车间操作工、车间主任。现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车间主任。郑云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监事及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史晓丽女士，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部副部长、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技术部部长。史晓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监事及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